我的追憶專欄(44)張明哲校長對我的提醒

李家同

我初到清華時，校長是徐賢修，可是他做了不久，就由張明哲校長接任了。我也在這段時間內生了小孩，張校長知道以後，就打電話恭喜我，然後給了我好多育嬰的常識。他講了很久，有各種巧妙的技術，大多數都記不得了，只記得一個，那就是抱小孩時，絕對不能彎腰，而要蹲下去。我那時候住在清大宿舍，清大宿舍給了我一個非常差勁的床，床墊奇軟無比，這是非常不好的事。有一天早上，小孩哭，我去抱她，立刻感到腿痛，其實就是脊椎軟骨跑出來的原因。當然後來還是醫好了。我感到慚愧，因為我完全沒有聽張校長給我的提醒。

我有一個經驗，很多大人物是不會和你談家常事的，也就是說，大人物都是談非常正經的話題。對於一些家裡會發生的事，絕大多數的大人物是不會過問的。張校長知道我缺乏育嬰常識，因為以前坊間沒有這種育嬰的書，有的話，我也懶得看，所以他不厭其煩地提醒我該怎麼做。他的提醒其實顯示他對人的關心，這種關心也是完全出自內心的。

我所接觸過的大人物中，還有一位也是會真心關心別人的。有一次，在一個場合，他和另外一位教授談了很久，內容都不是學術上的事，而是一些有關健康的事。我還是要說，這種大人物其實是不多的。

我因此知道，如果一位大人物能夠真正地關心你，不是每次見面都在談正經八百的事，這種人是最不容易見到的。